

中共盐城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盐卫委〔2017〕17号



关于调整校级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，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，校级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委书记王光文同志全面主持和负责学校党委工作。具体负责党建、组织、宣传、统战、干部、人才、规划发展、重点项目等工作，分管党委办公室、组织部（统战部）、宣传部、离退休党总支，联系公共基础学院、图书信息中心。

党委副书记、院长乔学斌同志全面主持和负责学校行政工作。具体负责人事、财务、审计、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，分管院长办公室、人事处、财务处、审计处、国有资产管理处，联系护理学院、康复医学院。

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李玉华同志主持纪委工作。协助书记管理党建、组织、统战、人才、老干部、党务校务公开等工作，分管纪检监察室、机关党总支，联系药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陈国忠同志协助院长管理教学、教学督导、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，分管教务处、教学督导室（高职教育研究所）、发展委员会办公室、国际教育学院（国际合作交流处），联系临床医学院、基础医学部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王辉同志协助院长管理学生、招生就业、保卫工作，协助书记管理关工委工作，分管学生工作处（部）、团委、保卫处（部），协助院长联系护理学院，联系医学技术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高瑾乡同志协助院长管理科技、继续教育工作，分管科技处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建军校区管委会，协助院长联系康复医学院，联系医学影像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侍杏华同志协助院长管理后勤保障、基建、招标投标工作，分管后勤管理处，协助党委分管工会工作。

中共盐城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17年3月3日



中共盐城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3日印发